

##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稅務會計教育基金會

◎◎ 臺北國稅局核准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專業訓練機構 ◎◎

核准字號: 110 年 5 月 6 日財北國稅審四字第 1101043434 號

## 113年「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記帳士」認證課程

- 一、上課對象:1.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記帳業;2. 一般具記帳、稅務與趣之社會人士。
- 二、 課程特色:結合變動法令並應用於各類申報之探討。
- 三、 快速於二週內完成年度時數認證。



課程項目	日期	
公司法實務解析(新舊條文案例連結)	H >>1	
壹、有限公司篇		
一、有限公司股東共識之形成方式為何?是否必須召開股東會?在各		
種議題(如承認報表、修改章程、解散公司等等)是否有所不同?		
二、公司法第111條細部探討:		
(一)第1、2項所謂非得其他股東表決權同意,不得以其出資之全部		
或一部,轉讓於他人之「他人」是否包括其他股東在內(即轉讓 出資額予其他股東時,是否須經其他股東同意)?經濟部與最高		
法院最新見解有無不同?此「轉讓」是否包括贈與、繼承及遺贈?		
(二)借名登記出資額之返還是否適用第 111 條第 1、2 項?	113/3/19	許坤皇律師
(三)第111條第3項所稱「不同意之股東有優先受讓權」之要件為 何?	(星期二)	遠景法律
三、有限公司之負責人欲出售公司主要或全部財產時,是否須得全體	, , , , ,	事務所
股東同意?	3.30 130	<b>子</b> 初川
四、有限公司之清算人出售公司唯一資產時,是否須得全體股東同意?		
貳、股份有限公司篇		
一、如何開好非公開發行公司之董事會與股東會?一步步解析細節與		
常見問題。 二、非公開發行之股份有限公司(含閉鎖性公司)特別股之權利規劃		
與設計。		
三、股東與董事查閱公司資料之權利與操作。		
四、股東協議書之運用與違約效力之分析。		
一、【 <u>洗錢防制</u> 】2 小時		
二、【記帳士與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個人資料檔案	113/3/25	羅白卿會計師
<del>安全維護管理辦法</del> 】1 小時	(星期一)	穎達聯合
三、112年度營所稅結算申報書修訂重點	8:30~17:30	會計師事務所
四、營所稅結算申報應注意事項		
一、房地合一稅暨不動產的相關稅賦		
不動產的相關稅賦與房地合一稅		
1. 不動產的範圍與概念		田町知人山紅
2. 不動產的取得-遺贈、受贈與買賣	113/3/27	周聖智會計師
3. 不動產的持有-相關財產稅(房屋稅、地價稅)	(星期三)	中友聯合
4. 不動產的交易稅(舊制)-契稅、土地增值稅與財產交易所得稅	8:30~17:30	會計師事務所
5. 不動產的交易稅(新制)-房地合一所得稅		
6. 不動產的贈與稅與遺產稅 7. 常見的不動產移轉安排案例		
1. 中凡的个别生物特女排采例		

《相關資訊請上網 www. accedu. org. tw 或來電 02-25582232 洽詢》

## 課程預告-113年3月「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記帳士」專訓

↓ 上課日期與時間:113/3/19(二)、113/3/25(一)、113/3/27(三)8:30~17:30

♣ 上課費用:每人3,600元(24H) 單日選課:每人1,500元(8H)

➡ 報名方式:請上網 www. accedu. org. tw

◆ 上課地點:台北市承德路一段35號4樓(本會教室)

♣ 繳費帳號:永豐銀行建成分行 103-001-0060235-9 金融代號:807

户 名: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稅務會計教育基金會

中華民國稅務會計教育基金會 113 年臺北三月「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認證班報名表			
※姓名	生日 年 月 日 身份證 字 號		
聯絡資訊	電話: 傳真:		
	手機(開課或異動簡訊通知):		
	e-mail:		
通訊地址			
單日選課			
繳費資訊	<b>繳款日期</b> :年月日 □ 現金 □ ATM(後五碼) □ 電匯(匯款人) □網銀(帳號)		
發票開立	開立三聯式請填統一編號(發票開立方式為電子發票)		
※ 登錄事項 重點	如需登錄『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請填登錄字號及機構(★不得代簽到,不得代上課) □記帳及報稅代理人:		
所屬公會及 會員編號 本會逕向您所屬 國稅局報備時數	□台北市 □新北市 □		
備註欄	1. 奉財政部臺北市國稅局大同稽徵所核定本會辦理本項專業訓練免徵營業稅。 2. 登錄『記帳及報稅代理人』認證之學員,以個人名義開立二聯式發票。 3. 主辦單位保留調整、修訂課程時間、內容、地點及更動授課講師之權利。 4. 登錄『記帳及報稅代理人』學員,請開課日前繳照片2張(註姓名)及登錄證明影本。並請務必本人親自上課(不可代理)。 5. 時數認證學員,請務必填寫登錄字號,未填者,視為不需登錄。 6. 課程若無法開班,於開課日前通知學員選擇轉班或退費(退款金額為原收費金額)。 7. 繳費後因個人因素不克上課,得依規定期限辦理退費或轉班,逾期不受理。 8. 課前簡訊提醒純屬服務性質,有時可能會因電信業系統不穩或學員手機拒收廣告設定而無法接收簡訊等現象,若因此對您權益受損,本會不負任何責任。		
	9. 您所留存聯絡資料,僅作活動訊息傳遞作用。若您不同意收到訊息,請來電通知。		

本會服務資訊: 電話:02-25582232 傳真:02-25565523~